

共和县人民法院
2023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坚持公正司法，全面维护社会稳定和保障人民合法权益。

（二）坚持深化改革，努力顺应人民群众对司法公正的新期待。

（三）坚持从严治党，不断推动党的建设各项工作的长足发展。

（四）发挥审判职能，为打赢脱贫攻坚战提供司法服务保障。

（五）自觉接受监督，促进司法为民司法公正

二、机构设置

共和县人民法院内设机构有9个，分别是立案庭、民事审判庭、刑事审判庭、执行局、青海湖人民法庭、龙羊峡人民法庭、综合办公室、政治部、督查室。

第二部分 单位预算表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单位公开表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共和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32.84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 外交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 国防支出	
四.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2,270.27
五. 事业收入		五. 教育支出	
六. 上级补助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七.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5.21
九. 其他收入	32.86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165.21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59.02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三十一. 往来性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665.70	本年支出合计	2,849.71
上年结转	184.00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849.71	支出总计	2,849.71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共和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小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849.71	184.00	2,632.84								32.86
共和县人民法院	2,849.71	184.00	2,632.84								32.86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共和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849.71	2,193.95	655.7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70.27	1,618.37	651.90			
20405	法院	2,270.27	1,618.37	651.90			
2040501	行政运行	1,472.37	1,472.37				
2040504	案件审判	650.50		650.50			
2040506	“两庭”建设	0.73		0.73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46.66	146.00	0.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5.21	255.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5.21	255.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8.11	128.1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06	64.0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04	63.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5.21	161.35	3.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5.21	161.35	3.8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3.62	63.6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7.73	97.7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86		3.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9.02	159.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9.02	159.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9.02	159.02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共和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2,632.84	一、本年支出	2,816.85	2,816.85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32.84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 国防支出				
		(四) 公共安全支出	2,237.41	2,237.41		
		(五) 教育支出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5.21	255.21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165.21	165.21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59.02	159.02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三十一) 往来性支出				
二、上年结转	184.00	二、结转下年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4.0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2,816.85	支出总计	2,816.85	2,816.8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共和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632.84	2,115.84	517.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79.19	1,566.05	513.14
20405	法院	2,079.19	1,566.05	513.14
2040501	行政运行	1,420.05	1,420.05	
2040504	案件审判	513.14		513.14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46.00	14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0.02	250.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0.02	250.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8.11	128.1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06	64.0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85	57.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2.59	158.73	3.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2.59	158.73	3.8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3.23	63.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5.50	95.5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86		3.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1.04	141.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1.04	141.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1.04	141.0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共和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15.84	1,910.44	205.4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33.84	1,833.84	
30101	基本工资	315.73	315.73	
30102	津贴补贴	654.19	654.19	
30103	奖金	237.80	237.8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8.11	128.1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4.06	64.0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3.23	63.2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6.75	76.7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6	0.9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1.04	141.0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1.96	151.9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41		205.41
30201	办公费	30.01		30.01
30205	水费	0.81		0.81
30206	电费	3.74		3.74
30207	邮电费	10.94		10.94
30208	取暖费	7.77		7.77
30209	物业管理费	5.86		5.86
30211	差旅费	30.00		30.00
30213	维修（护）费	20.00		20.00
30214	租赁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6		1.86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26	劳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9.27		19.27
30229	福利费	0.19		0.1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44		19.4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4.84		54.8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9		0.6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6.60	76.60	
30302	退休费	57.85	57.85	
30307	医疗费补助	18.74	18.74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共和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上年预算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1.83	4.67	63.44		63.44	3.72	66.30		64.44		64.44	1.8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共和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2023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共和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2023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共和县人民法院2023年单位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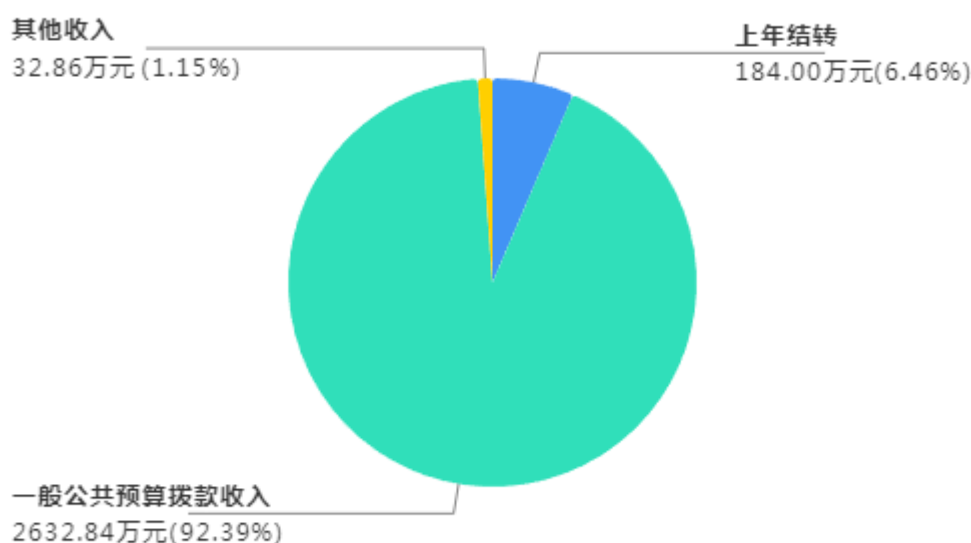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共和县人民法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632.84万元、其他收入32.86万元、上年结转184.00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2,270.2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55.2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65.2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59.02万元。

共和县人民法院2023年收支总预算2,849.71万元。

二、关于共和县人民法院2023年单位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共和县人民法院2023年收入预算2,849.71万元，其中：上年结转184.00万元，占6.46%；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632.84万元，占92.39%；其他收入32.86万元，占1.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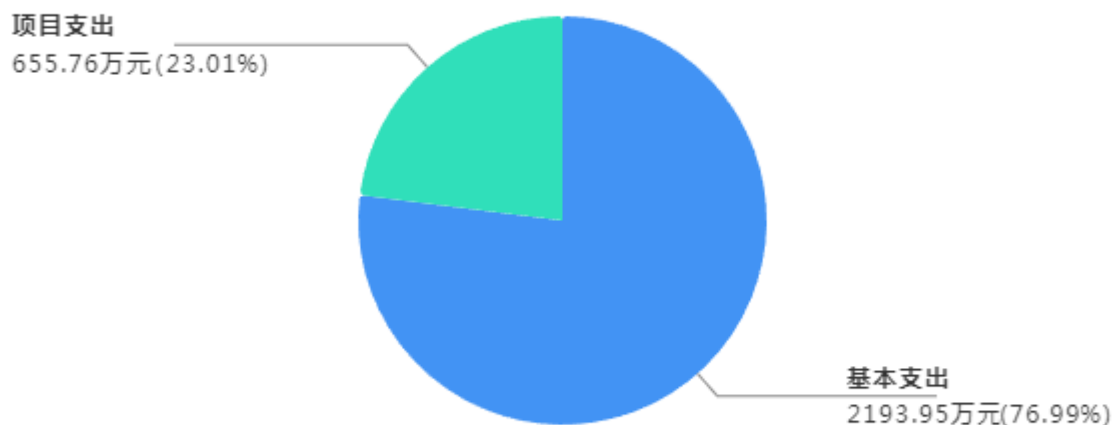
2023年收入预算构成图



三、关于共和县人民法院2023年单位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共和县人民法院2023年支出预算2,849.7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93.95万元，占76.99%；项目支出655.76万元，占23.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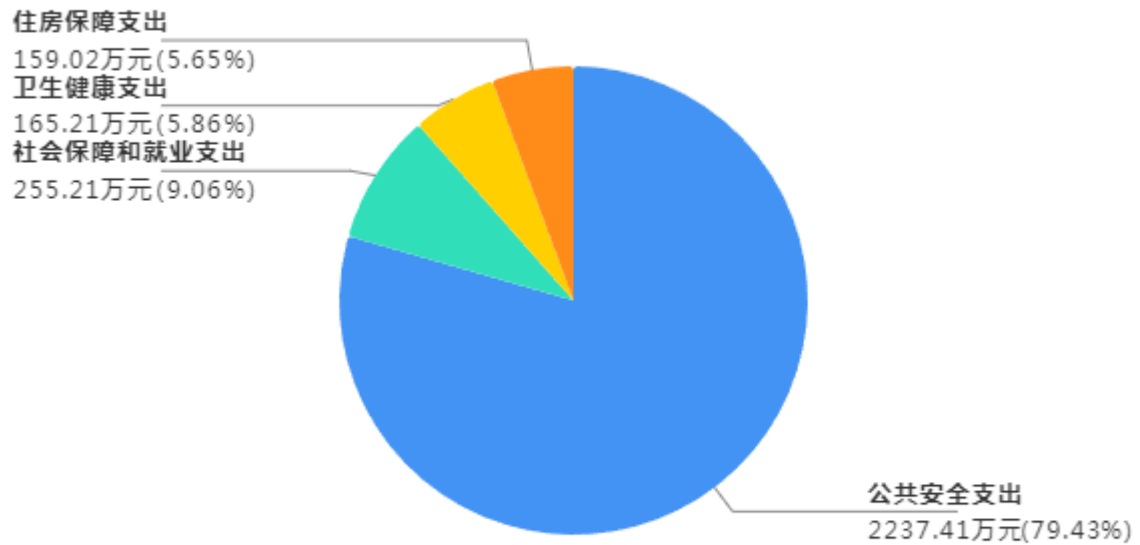
2023年支出预算构成图



四、关于共和县人民法院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共和县人民法院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816.85万元，比上年增加344.24万元，主要是人员调整增加了人员经费。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2,632.84万元，上年结转184.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2,237.4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55.2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65.2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59.02万元。

2023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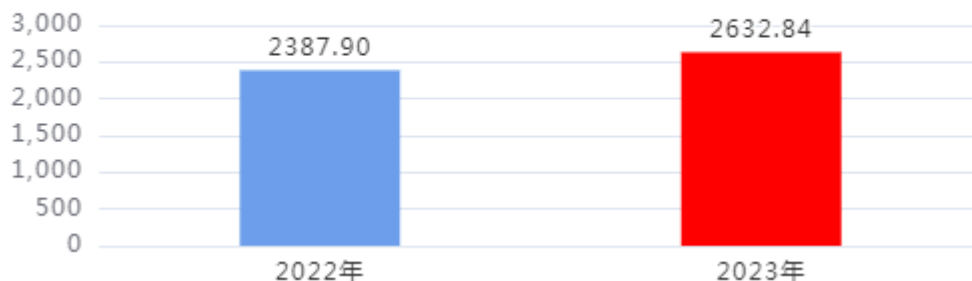


五、关于共和县人民法院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共和县人民法院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632.84万元，比上年增加244.94万元，主要是人员调整增加了人员经费。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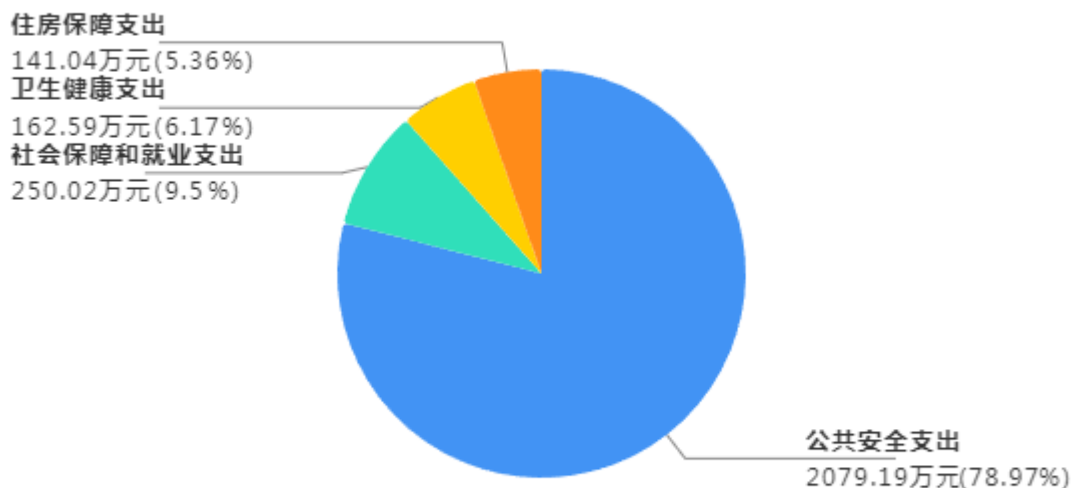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公共安全（类）支出2,079.19万元，占78.9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50.02万元，占9.50%；卫生健康（类）支出

162.59万元，占6.18%；住房保障（类）支出141.04万元，占5.36%。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支出构成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为1,420.05万元，比上年增加74.36万元，增长5.53%。主要是增加了新调入人员和新考录人员。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2023年预算数为513.14万元，比上年增加196.84万元，增长62.23%。主要是案件数量增加，案件成本增加。

3、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46.00万元，比上年减少57.08万元，下降28.11%。主要是减少了后勤保障经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28.11万元，比上年增加27.92万元，增长27.87%。主要是增加了

新调入人员和新考录人员。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64.06万元，比上年增加13.96万元，增长27.86%。主要是增加了新调入人员和新考录人员。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57.85万元，比上年增加14.30万元，增长32.84%。主要是2023年退休人数增加。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63.23万元，比上年减少1.14万元，下降1.77%。主要是人员变动。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95.50万元，比上年减少10.36万元，下降9.79%。主要是人员变动。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3.86万元，比上年减少0.06万元，下降1.53%。主要是人员变动。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141.04万元，比上年增加22.20万元，增长18.68%。主要是人员变动。

六、关于共和县人民法院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共和县人民法院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115.8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910.4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15.73万元，津贴补贴654.19万元，奖金237.80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28.11万元，职业年金缴费64.06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63.23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76.75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96万元，住房公积金141.04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51.96万元，退休费57.85万元，医疗费补助18.74万元；

公用经费 205.4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30.01万元，水费0.81万元，电费3.74万元，邮电费10.94万元，取暖费7.77万元，物业管理费5.86万元，差旅费30.00万元，维修（护）费20.00万元，公务接待费1.86万元，工会经费19.27万元，福利费0.19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9.44万元，其他交通费用54.84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69万元。

七、关于共和县人民法院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共和县人民法院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66.30万元，比上年减少5.53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减少4.67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64.44万元，增加1.00万元；公务接待费1.86万元，减少1.86万元。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减少主要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市、区“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降低公务接待费。

八、关于共和县人民法院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共和县人民法院2023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共和县人民法院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共和县人民法院2023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共和县人民法院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05.41万元，比上年增加5.36万元，增长2.68%。主要是维修维护费的增加。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3年共和县人民法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0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7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6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底，共和县人民法院共有车辆13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1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共和县人民法院预算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项目4个，预算金额549.86万元。

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单位信息：	207027-共和县人民法院	预算项目：	63000021T000000005665-法院转移支付业务装备经费			职能职责与活动：	06-审判执行/01-审判执行保障		
主管部门：	207-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	项目经办人：	航洁			项目总额：	76.00 万元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经办人电话：	15500755551			其中：财政资金：	76.00 万元		
年度目标：	加强审判执行工作硬件环境，提高工作效率，真正做到司法公正，公开。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万元		
						单位资金：	0.00 万元		
						社会投入资金：	0.00 万元		
						银行贷款：	0.00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本年绩效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本年权重	备注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设备质量合格率	≥	95	95	%	7	7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	98	98	%	7	7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设备故障率	≤	2	2	%	7	7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安装工程验收合格率	≥	98	98	%	7	7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设备数量	≥	279	97	台（套）	7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	98	98	%	15	1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	6	6	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	98	98	%	10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95	95	%	7	7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办公及业务装备采购及时率	≥	95	95	%	8	8	

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单位信息:	207027-共和县人民法院	050000211000000005004- 法院转移支付办案(业务 经费)	职能职责与 活动:	06-审判执行/01-审判 执行保障						
主管部门:	207-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	航洁	项目总额:	367万元						
预算执行率 权重:	10	15500755551	其中: 财政资金:	367万元						
年度目标:	提高法院经费保障水平, 平衡政法保障力度, 促进法院工作协调发展。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万元		
							单位资金:	0万元		
							社会投入资金:	0万元		
							银行贷款:	0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本年绩效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本年权重	备注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	98	98	%	5	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	100	100	%	5	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审判执行案件结案率	≥	90	90	%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9	99	%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	95	95	%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制书记员人数	=	22	22	人/年	15	1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均年出差次数	≥	10	10	次/年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社会矛盾与纠纷, 维护公平正义	定性		优良中低差		15	1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足办公基本需求提升办案效率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良中低差		15	15		

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单位信息：	207027-共和县人民法院	预算项目：	63000021T000000005653-法院干部职工健康体检补助			职能职责与活动项目总额：	05-其它法院管理事务/01-审判执行保障		
主管部门：	207-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	项目经办人：	航洁				3.86万元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经办人电话：	15500755551			其中：财政资金：	3.86万元		
年度目标：	职工体检补助项目的实施，让职工深切感受到单位对自身的关心，从而提高职工的工作积极性，以更好的履行好审判工作任务。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万元		
						单位资金：	0万元		
						社会投入资金：	0万元		
						银行贷款：	0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本年绩效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本年权重	备注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体检完成率	=	100	100	%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级及以下其他人员体检费及时发放率	=	58	58	人数	5	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县处级干部	=	10	10	人数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体检，预防重大疾病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良中低差		15	1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有效保障干警身体健康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良中低差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5	95	%	10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体检准确率	≥		96	%		20	

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单位信息:	207027-共和县人民法院	预算项目	63000023T000001864350-业务经费			职能职责与活动:	06-审判执行/01-审判执行保障		
主管部门:	207-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	项目经办人:	航洁			项目总额:	97.14万元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经办人电话:	15500755551			其中: 财政资金:	97.14万元		
年度目标:	包括业务费、会议费、培训费、法治宣传费、消耗费、业务租赁费、业务维修(护)费、两庭运行维护费、档案管理费、律师参与涉法涉诉信访案件补助及其他用于审判工作的相关费用。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万元		
						单位资金:	0万元		
						社会投入资金:	0万元		
						银行贷款:	0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本年绩效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本年权重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案件量	≥	2000		件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院案件量	≥	4000		标准件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判业务用房面积	≥	8000		平方米	5	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95	95	%	5	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符合档案管理规范	定性	优			10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法治宣传效果	定性	优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维护面积	≥	5200		平方米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干警培训次数	≥	8		次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维护次数	≥	5	5	次	5	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整体提高办案质量	定性	显著提高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治宣传力度有所提升	定性	显著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8	98	%	10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软硬件维护及时率	≥		96	%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面积	≥		8919	平方米	15	1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软硬件维护数量	≥		78	台/套	15	1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办公设备, 整体提高办案质量	定性		优良中低差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矛盾纠纷,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定性		优良中低差		15	1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主要指事业单位的教育收费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支出科目类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三)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法院方面的支出。

(四)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五)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职业年金支出。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七)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八)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九)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

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部门专业类名词

（一）案件审判：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二）“两庭”建设：反映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等支出。